**采购需求**

**一、项目概况：**

1、项目名称：琼中黎族苗族自治县党政机关2023-2024年会议定点场所采购项目

2、项目背景：对各级党政机关、事业单位在琼中黎族苗族自治县召开会议定点场所（含机关事业单位内部宾馆、招待所）进行招标，服务期限为2023年—2024年，会议定点场所8家。若通过初步审查的供应商不足8 家时，则通过初步审查的供应商都可被推荐为成交候选人。如通过初步审查的供应商不足3 家时，项目采购失败。

**二、具体服务内容及要求**

1、定点场所应具备的条件

（1）会议定点场所应具备承办党政机关三、四类会议以上规模能力，并根据会议要求提供全部客房和会议室。

（2）会议定点场所要求：会议定点场所的房间、会议室、会议餐等政府采购价格，以《琼中黎族苗族自治县县直机关会议费管理暂行办法》（琼中办发〔2014〕104号文）的会议综合定额标准（一类会议综合定额标准为560元/人/天；二类会议综合定额标准为490元/人/天；三、四类会议综合定额标准为400元/人/天），四种类会议含住宿费、伙食费和其他费用为会议费开支上限。

（3）会议定点场所收费标准应比对外提供的其他优惠价格更加优惠，并且在协议期内只能报一个确定的价格，不考虑淡旺季价格浮动。

2、软硬件设施要求

（1）客房设施的要求

①客房至少有30间可供出租的房间，并且具有套间和标准间（包括双标、单标）；

②标准客房要有一系列配套家具、卫生设备、室温及通风条件、通讯设备、视听设备、遮光窗帘、文具用品。

（2）客房的服务要求

①每天全面清扫整理1次，更换床单、枕套，客用品及消耗品补充齐全；

②免费提供茶叶；

③客人在房间会客，可应要求提供加椅和茶水。

（3）餐饮及服务要求

①有相适应的中餐厅、西餐厅、咖啡（饮茶）厅；

②能提供自助早、中、晚餐或中西正餐服务。

（4）会议室的要求

①会议室应容纳30人以上，具有数量适当的桌椅，麦克风（三个以上）、音响和设备、会议用笔、用纸、可移动电源、投影仪、幕布及茶杯等。

②免费茶水或开水服务，开会期间有服务员提供端茶倒水服务，有条件可提供点心、饮料、果盘、热毛巾等服务。

（5）公共区域设施及设备的要求

①为客人提供免费停车场。

②在三层以上，应有充足的客用电梯。

（6）其他服务保障

①尽可能提供简便快捷的结账服务；

②有必要时，提供代客预定和安排出租车服务；

③可接受中国银联指定种类的信用卡；

④提供叫醒服务；

⑤有必要时，为客人提供紧急救助服务。

3、其他服务要求

（1）应保证采购人（各级党政机关、事业单位和团体组织）获得优先服务的权利，积极主动与采购人配合，并在不超过承诺的期限内完成会议接待各项工作；

（2）应设有固定联系电话和联系人，及时响应采购人的各种要求；

（3）有必要的话，对会议接待定点业务建立档案，开展跟踪服务；

（4）协助有关部门做好采购人、经办人的廉政工作，杜绝腐败的现象出现；

（5）投标人应根据自身情况，提供详细的接待方案、管理制度、服务承诺、交通图、建筑平面图、相关房间平面图等。

（6）其他未尽事宜由双方在采购合同中详细约定。

4、管理与监督要求

采购人负责实施本地区会议定点场所的政府采购工设立投诉电话，受理对会议定点场所的投诉，对投诉进行及时处理，并定期将投诉情况汇总报省级财政部门会议定点场所有以下行为之一的，经调查属实，第一次予以书面警告，第二次取消会议定点场所资格，情节严重的不得参加下一轮次的会议定点场所政府采购。

（1）无正当理由拒绝接待党政机关会议的；

（2）超过协议价格收取费用或采取减少服务项目等降低服务质量的；

（3）提供虚假发票的未按规定提供发票、费用原始明细单据、电子结算等凭证的；

（4）不配合、甚至干扰阻挠财政部门正常核查工作的；

（5）违反协议规定的其他事项的。

会议定点场所在协议期内未经批准单方面终止履行协议或因违法经营行为受到处罚的，根据政府采购法等规定取消其会议定点场所资格，并不得参与下一轮次党政机关会议定点场所政府采购。

**三、验收标准和要求**

1.服务时间：自签订合同生效之日起至2024年12月31日。

2. 付款条件、付款时间、付款方式：对于满足合同约定支付条件的，自收到发票后十五个工作日内通过银行转账方式支付到合同约定的供应商账户。

3. 验收要求：按采购文件技术参数及采购合同进行验收。